

2025 年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道滘司法所成立于 1996 年 8 月，其前身是道滘镇政府司法办公室，2001 年 12 月更名为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司法所，2011 年 9 月，更名为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是东莞市司法局的派出机构，在镇党委、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受市司法局业务指导。

主要职能：指导管理人民调解工作，参与调解疑难、复杂民间纠纷；承担社区矫正日常工作，组织开展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管理、教育和帮助；指导管理基层法律服务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和单位开展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组织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组织开展基层依法治理工作，为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依法行政、依法管理提供法律意见和建议；协助基层政府处理社会矛盾纠纷；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完成上级司法行政机关和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交办的维护社会稳定的有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是东莞市司法局的派出机构，在镇党委、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接受市司法局业务指导。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68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88.8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8.84	本年支出合计	688.84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88.84	支出总计	688.84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 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88.84	688.8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8.84	688.84										
20406	司法	688.84	688.84										
2040601	行政运行	246.4	246.4										
2040605	普法宣传	2	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5.8	105.8										
2040610	社区矫正	3	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31.64	331.64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8.84	246.4	442.4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88.84	246.4	442.44				
20406	司法	688.84	246.4	442.44				
2040601	行政运行	246.4	246.4					
2040605	普法宣传	2		2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105.8		105.8				
2040610	社区矫正	3		3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331.64		331.64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688.84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688.84	本年支出合计	688.84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88.84	支出总计	688.84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688.84	246.4	442.44
[204]公共安全支出	688.84	246.4	442.44
[20406]司法	688.84	246.4	442.44
[2040101]行政运行	246.4	246.4	0.00
[2040605]普法宣传	2		2
[2040607]公共法律服务	105		105
[2040610]社区矫正	3		3
[2040699]其他司法支出	331.64		331.64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46. 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7. 04
[30101]基本工资	13. 98
[30102]津贴补贴	69. 06
[30103]奖金	18. 85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0. 5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 27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 6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 13
[30113]住房公积金	10. 2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5. 39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 01
[30201]办公费	2. 00
[30205]水费	0. 3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6]电费	3.50
[30207]邮电费	1.00
[30211]差旅费	0.44
[30213]维修（护）费	0.80
[30214]租赁费	0.40
[30216]培训费	0.20
[30217]公务接待费	0.80
[30226]劳务费	0.10
[30228]工会经费	3.90
[30229]福利费	8.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
[30302]退休费	11.18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7]医疗费补助	0.43
[310]资本性支出	0.74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74

注： 无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442.4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10.19
[30201]办公费	1.50
[30202]印刷费	2.50
[30207]邮电费	1.45
[30209]物业管理费	5.40
[30226]劳务费	374.80
[30227]委托业务费	19.8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74
[310]资本性支出	0.2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0.2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99]其他支出	19.00
[39908]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19.00

注： 无

表 8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1.55	31.55		
“三公”经费	0.8	0.8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	0.8		

注： 无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246.4	264.4	264.4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246.4	246.4	246.4				
工资和福利支出	207.04	207.04	207.04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1	27.01	27.01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61	11.61	11.61				
资本性支出	0.74	0.74	0.74				

注： 无

表 12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442.44	442.44	442.44					
东莞市司法局 道滘分局	442.44	442.44	442.44					
人民调解专项 经费	64.00	64.00	64.00					为建设“平安道滘”营造良好环境，减少政府、群众解决纠纷的经济成本，维护社会稳定与和谐。
聘请常年法律 顾问	26.00	26.00	26.00					普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是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的重点工作部署，是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全面实现社会依法治理，维护社会和谐与稳定的有效途径。
诉讼服务费	300.00	300.00	300.00					降低法律风险，建设法治政府，确保各类法律服务经费得到最大程度的保障，提高全镇依法行政水平。
一村（社区）	41.80	41.80	41.80					法律顾问律师紧紧围绕村（社区）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司法局道滘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组织和广大群众的需求,在做好日常法治宣传、法律咨询的同时,积极运用法律思维参与村(社区)治理,参与矛盾纠纷排查,深化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扎实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实体平台建设。
矫正安置专项经费	3.00	3.00	3.00					加强矫正对象和刑满释放人员的管控和帮教工作,减少和预防重新犯罪。
普法宣传工作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贯彻落实法治东莞建设工作的要求,开展如宪法宣传周、民法典、法援月等主题宣传活动,加强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推进村(社区)法治文化阵地全覆盖,对全镇各村(社区)法治宣传阵地更新维护。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88.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9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收入增大；支出预算 688.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19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支出增大）。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8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

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1.55 万元，比上年减少 42.06 万元，下降 57%，主要原因是办公楼破损的办公设施设备更换已完成，本年度无需再采购相关设备。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384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1.35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367.7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64.79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0 平方米，车辆 0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0.99 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说明：本项为必须公开内容，可解释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或是财政预算编制方面名词（以下名词解释供参考，各部门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增加）】